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durance RP Limited 壽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壽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5號衡怡大廈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批准及確認：

- (a) 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內（除非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授權期間」），本公司出售（「未來出售事項」）最多4,133,993股股份，其中包括於行使DEVELOP Global Limited（一家於澳洲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期權時可予發行的該等股份（統稱「DVP股份」），條件如下：
- (i) 除於澳洲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進行出售事項外，本公司亦可於授權期間內透過與知名投資銀行或經紀（作為配售代理）訂立買賣或配售協議而進行大手交易以出售其所持DVP股份，該大手交易之條款及條件將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按公平基準磋商，並將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ii) (1) 將透過大手交易出售的每股DVP股份之售價須相當於較緊接相關買賣或配售協議日期前五(5)個交易日DVP股份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之平均收市價不超過7%折讓；及
- (2) 不論出售事項是否在公開市場或透過大手交易進行，每股DVP股份之最低售價不得低於3.25澳元；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代表本公司（「出售授權」）於授權期間內不時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進行未來出售事項，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董事認為就實施及落實未來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就行使出售授權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立一切文件。」

承董事會命
壽康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註：

1. 股東務請閱讀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發之股東通函（「通函」），當中載有本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之決議案之重要資料。除文義另有指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本通告包括在內）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由於COVID-19疫情之近期發展及鑑於最新《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聚集）規例》（香港法例第599G章）及《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香港法例第599F章），股東務請參閱通函第i頁「股東特別大會特別安排」一節。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如適用）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須儘快但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本公司提醒有意行使其投票權之股東，必須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4. 為確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相關過戶文件及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5. 倘屬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在排名首位之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相關持股所記錄之排名次序而定。
6. 本通告所載有關建議的決議案的表決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
7. 假若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之後的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或休會。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ndurancep.com)刊發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之會議舉行之日期、時間及地點。重新安排之會議應最少提前七天作出通知。
8. 本通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James Mellon（主席）

Jayne Sutcliffe

獨立非執行董事：

David Comba

Julie Oates

Mark Searle

* 僅供識別